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北市誌字第貳陸肆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　每逢週三出版
司法周刊
黃少谷
第九七一期
JUDICIAL WEEKLY
發行人：蔣寧次
每期一張　全年四〇〇元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24號
發行部：電話：八一三二一六七七
傳眞機：電話：八一三二一六七七
編輯部：電話：八一三二一六八九
傳眞機：電話：八一三二八九八〇
郵撥帳號：〇五五五五八一～一
印刷者：華順實業有限公司
地址：銘傳街47號4樓
電話：三二一一〇一一七

第五期少年法院法官講習開辦

司院邀請專家結合學術與實務探討相關問題

課程新穎充實法官獲益良多參與層面擴大

【本刊訊】司法院爲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之修正施行及增進少年法院（庭）庭長、法官專業知能，以落實保護少年之措施，鑑於八十八年九月間舉辦的第三、四期講習，成果良好，反應熱烈，特於本㈨年三月六日起接續開辦第五期講習。開訓典禮假臺灣高等法院大禮堂舉行，司法院翁院長親臨主持。院長將司法院於最近兩次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正施行後，所推行之少年事件業務之新措施，八十八年九月十五日新成立之全國第一所專業法院—臺灣高雄少年法院的運作，以及現在已積極籌建臺灣臺北少年法院情形向與會人員說明，並訓勉參加講習的法官把握此次研習機會，相互切磋學習，吸收新學識，深入探討少年事件相關問題，並且彼此相互認識溝通，增進情誼。

本次講習的特色爲參與法官層面之擴大。基於歷次舉辦的少年事件講習安排的課程內容新穎充實，注重問題的分析，技巧的探討，講座的講解活潑生動，啓發法官的新的思維，拓展法律專業以外的視野，有利於案件的處理，口碑相傳，引起法官參與之興趣，而有應該擴大參與人員的範圍的要求。所以這次參加講習的過程和相關的執法經驗與解決，相信參與講習的法官，會對處理少年事件有更深一層的體認，增進辦案的專業知能，達成修法保護少年的目的。

課程共計四週，爲顧及法官辦案，分爲四階段舉行，分別爲八十九年三月六日至十日，四月十七日至廿一日，五月八日至十二日，六月廿六日至卅日。地點選在設備完善，位於山明水秀烏來風景區的臺電訓練所。課程的安排，少年事件處理法相關之法律係聘請始終直接參與修法的立法委員謝啓大女士，臺灣大學教授李茂生先生，以及多位實務專家講授新法立法精神、目的、鄭石岩先生等，從各專業領域，融合學術與實務，深入探討非行少年之生理、心理因素，行爲解析，問題之發現與解決，相信參與講習的法官，會對處理少年事件有更深一層的體認，增進辦案的專業知能，達成修法保護少年的目的。

此次講習的期間共計四週，爲顧及法官辦案，分爲四階段舉行，分別爲八十九年三月六日至十日，四月十七日至廿一日，五月八日至十二日，六月廿六日至卅日。地點選在設備完善，位於山明水秀烏來風景區的臺電訓練所。課程的安排，少年事件處理法相關之法律係聘請始終直接參與修法的立法委員謝啓大女士，臺灣大學教授李茂生先生，以及多位實務專家講授新法立法精神、目的、鄭石岩先生等，從各專業領域，融合學術與實務，深入探討非行少年之生理、心理因素，行爲解析，問題之發現與解決，相信參與講習的法官，會對處理少年事件有更深一層的體認，增進辦案的專業知能，達成修法保護少年的目的。

司院八十九年第五次人事審議委員會審通過多項法官調派案

【本刊訊】司法院人事審議委員會於八十九年三月八日舉行本（八十九）年第五次人審會，會中通過多項法官調派案，茲刊登如後：

㈠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法官王惠一原調派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法官兼庭長改調派爲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法官兼庭長案，照案通過，並撤銷原發派令。

㈡新竹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鄧振球、桃園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黃國忠、花蓮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邱同印等三人調派爲高等法院法官。

彰化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邱顯祥、南投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謝說容等二人調派爲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法官。

嘉義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陳清溪調派爲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法官。

以上六人之調派案，均自八十九年七月一日生效。

㈢調派臺中地方法院法官胡忠文、彰化地方法院法官姚勳昌等二人以原職調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辦理審判業務，並均自八十九年七月一日生效。

㈣澎湖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洪英花調爲士林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㈤基隆地方法院法官蕭惠芳、陳秀嫕等二人調派爲板橋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臺北地方法院法官范清銘、吳麗惠等二人調派爲桃園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彰化地方法院法官林欽章調派爲彰化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高雄地方法院法官李嘉興調派爲高雄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花蓮地方法院法官陳淑媛調派爲花蓮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臺北地方法院法官范清銘、吳麗惠等二人調派爲桃園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彰化地方法院法官林欽章調派爲彰化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高雄地方法院法官李嘉興調派爲高雄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花蓮地方法院法官陳淑媛調派爲花蓮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士林地方法院法官謝靜恒調派爲澎湖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

㈥板橋地方法院法官曾正龍、桃園地方法院法官呂淑玲、候補法官洪純莉、林振芳、羅富美、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黃桂興、南投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黎錦福、新竹地方法院法官蔡新毅、候補法官鍾啓煌、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徐一實、宜蘭地方法院法官許屏夏、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王匡偉、高雄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李洪英、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盈如、曾啓謀、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宋松璟等十一人調派爲臺北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臺北地方法院法官王屏夏、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黎錦福、新竹地方法院法官蔡新毅、候補法官鍾啓煌、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徐一實、宜蘭地方法院法官許麗珠、宜蘭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盈如、曾啓謀、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宋松璟等十一人調派爲臺北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魏瑞紅等四人調派爲新竹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張珈禎、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慧萍、高敏俐、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楊台清等四人調派爲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吳進發、新竹地方法院法官鄭文祺、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翠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彭政章、蘇嘉豐、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許敏賢、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朱敏賢、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黃若美、林淑鳳、高雄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彥宏、林惠霞、楊晉佳、王美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劉志卿等九人調派爲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雲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朱敏賢、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彭政章、蘇嘉豐、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許翠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楊台清等四人調派爲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敏俐、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楊台清等四人調派爲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吳進發、新竹地方法院法官鄭文祺、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翠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彭政章、蘇嘉豐、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雲林地方法院法官許瑞東等六人調派爲板橋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張國棟、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周明鴻、臺中地方法院法官洪舜帆、澎湖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梅欽等四人調派爲士林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雲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朱敏賢、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黃若美、林淑鳳、高雄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彥宏、林惠霞、楊晉佳、王美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劉志卿等九人調派爲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許瑞東等六人調派爲板橋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張國棟、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周明鴻、臺中地方法院法官洪舜帆、澎湖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梅欽等四人調派爲士林地方法院法官或候補法官。

雲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朱敏賢、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黃若美、林淑鳳、高雄地方法院候補法官陳彥宏、林惠霞、楊晉佳、王美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劉志卿等九人調派爲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翠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彭政章、蘇嘉豐、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板橋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敏俐、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候補法官楊台清等四人調派爲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桃園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吳進發、新竹地方法院法官鄭文祺、苗栗地方法院候補法官許翠玲、嘉義地方法院候補法官彭政章、蘇嘉豐、屏東地方法院候補法官。

雲林